2025年眉县公安大数据侦查中心、网络战训基地升级改造建设项目

竞争性谈判公告

|  |
| --- |
| 项目概况2025年眉县公安大数据侦查中心、网络战训基地升级改造建设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http：//bj.sxggzyjy.cn）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2月25日9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HXHZ2025002ZC

项目名称：2025年眉县公安大数据侦查中心、网络战训基地升级改造建设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972,8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2025年眉县公安大数据侦查中心、网络战训基地升级改造建设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972,8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972,800.00元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最高限价(元) |
| --- | --- | --- | --- | --- | --- | --- |
| 1-1 | 其他计算机 | 眉县公安局大数据侦查中心、网络战训基地升级改造建设 | 1(项) | 详见采购文件 | 972,800.00 | 972,800.00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90日历天（具体服务起止日期可随合同签订时间相应顺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2025年眉县公安大数据侦查中心、网络战训基地升级改造建设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2）《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3）《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4）《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5）《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6）《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7）《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8）《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
 （9）《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10）《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12）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2025年眉县公安局大数据侦查中心、网络战训基地升级改造建设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明，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2）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供应商应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2月14日至2025年2月18日，每天上午08:00:00至12:00:00，下午12:00:00至18:00:00（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http：//bj.sxggzyjy.cn）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2月25日9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http://bj.sxggzyjy.cn）线上提交

五、开启

时间：2025年2月25日9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http://bj.sxggzyjy.cn）不见面开标大厅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2、供应商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http://ggzy.baoji.gov.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供应商”身份进入供应商界面，选择本项目点击“我要投标”，选择“交易供应商”身份进入供应商界面下载采购文件，逾期下载通道将关闭，未及时下载采购文件将会影响后续开评标活动。

3、供应商在网上填写单位信息(单位名称、营业执照相关信息)时应与采购文件要求及后期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中相关信息一致，否则造成资格审查不通过的后果自负；

4、参与本次项目的供应商请及时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办理供应商入库申请并及时办理CA数字证书(陕西CA锁)；

5、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的方式，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开标前必需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网站上传电子文件，如未进行线上操作，导致无法参与投标的，责任自负。

请务必在采购文件获取期限内及时下载电子采购文件并做好备份，逾期下载通道将关闭，未及时下载采购文件将会影响响应文件编制及后续投标活动。

请各供应商下载采购文件后，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6、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方式为：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不见面开标系统（新）。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宝鸡市）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宝鸡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人操作手册》-（http://ggzy.baoji.gov.cn/fwzn/004003/20241123/d2048104-5dd1-4825-97f0-186cb8450ee5.html）。

7、为了保证远程不见面开标顺利进行，供应商需使用配备相关设备的电脑提前一小时登录网络开标大厅，因供应商自身设施故障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签到、解密、谈判或二次报价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眉县公安局

地址：陕西省宝鸡市眉县首善街道办眉坞大道西段

联系方式：0917-554913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宏鑫慧中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宝鸡市高新开发区马营镇高新大道18号城市枫景

联系方式：0917-3606962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陕西宏鑫慧中经办

电话：0917-3606962